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1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21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连小明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79）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股东借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关联董事宋修山、汤正鹏、连小明、王海波、李晓萌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

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向关联股东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0）。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向关联股东借款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召开 2018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81）。

三、备查文件

-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向关联股东借款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